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 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 何責任。



## WISDOM HOLDINGS GROUP

智美控股集团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1)

## 自願性公告體育業務進展更新

智美控股集团(「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本公告,讓公眾人士知悉本集團最新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為共同推廣和普及中華龍舟文化,打造世界最高級別的龍舟賽事,本集團與福州市體育局於2014年5月6日簽署「2014國際龍舟聯合會世界杯」承辦合作協議(「合作協議」)。主要合作內容如下:

- 1. 雙方根據國際龍舟聯合會的賽程安排,經友好協商,確定於2014年6月10日至6月12 日期間共同承辦「2014國際龍舟聯合會世界杯」賽事(「賽事」);
- 本集團負責賽事的運營管理,並擁有賽事的知識產權,包括但不限於出品權、獨家轉播權及全媒體版權。賽事承辦費及轉播費用由合作對方支付;
- 3. 本集團負責在賽事舉辦期間主辦文化節活動;及
- 4. 本集團負責聯合中視體育娛樂有限公司在CCTV-5頻道直播賽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2月4日之公告。本公司獲得通知,因主辦方計劃臨時調整,原定於2014年4月底舉辦的中坦建交50周年熱氣球放飛活動取消,該項目取消未對本集團利益造成不良影響。

承董事會命 智美控股集团 任文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2014年5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任文女士、盛杰先生及張晗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靳海濤先生、 王世宏先生及徐炯煒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蔚成先生、葉國安先生及金國強先生。